



姜欣的朋友圈

湖南省妇联
党组书记、主席

姜欣

扫一扫，看更多
姜欣朋友圈内容

编者按：微信朋友圈里包罗万象，已成为我们很多人了解朋友、了解社会的重要窗口。今天，我们给您介绍一个朋友的“朋友圈”——它的作者叫姜欣，是湖南省妇联主席，更是湖南许许多多女性的朋友。在她的朋友圈文艺抒情的文图中，您可读出一位高知女性的家国情怀、工作热情以及品质生活，更重要的是，您可从她不一样的女性视角里，感受到不一样的人生智慧。

他们的贫穷与伟大

看梵高的画，那么明媚。黄得那么耀眼，蓝得那么静谧，仿佛现实中太阳就是这般黄，夜空就是这般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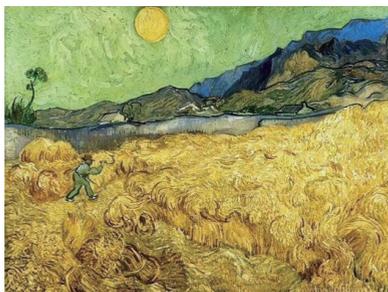
然而，梵高的生活却是穷困潦倒的。有生之年，他只卖出过一幅画，收入是400法郎。37岁时，梵高在弟弟不再提供生活开支时开枪自杀。

可是，为什么我在梵高的画里看不到痛苦，只看到了明媚和静谧呢？

莫奈生前给他朋友的信也是狼狈不堪：“亲爱的朋友，给我寄钱来吧”“你知道几百法郎就能救我全家”“你别忘了你上次答应要寄钱给我的啊”“把你能寄的都寄来吧！”这是怎样的窘迫透顶啊！

可是，我看莫奈的画时，却只有一个感觉，那就是宁静，是那种世上万物都不能被打扰的宁静。

舒伯特的摇篮曲“睡吧，睡吧，我亲爱的宝贝……”多么美好，多么安逸啊！



可是那时候舒伯特是饿着肚子的。那天他在街上徘徊，希望碰到一个熟人，借点钱好充饥，可是好久也没碰到熟人。他坐在饭馆的饭桌边，无意中看到一张报纸上的一首小诗：“睡吧，睡吧，我亲爱的宝贝……”灵感迸发，舒伯特一口气完成了这首著名的摇篮曲。

曲子写好后，舒伯特把它交给饭店老板，老板虽然不懂音乐，但觉得这首曲子很好听、很优美，便给了舒伯特一盆土豆

烧牛肉。

舒伯特在贫困中，以美好的心灵为世界贡献了不朽的《摇篮曲》，而自己却在贫困中死去了。

读马克思给恩格斯的信也是这样：“一个星期以来，我已达到非常痛苦的地步，因为外衣进了当铺，我不能再出门，因为不让赊账，我不能再吃肉。”“我的妻子病了，小燕妮病了……医生我过去不能请，现在也不能请，因为没有买药的钱……”

这个一辈子研究“资本”的人，却注定与“资本”无缘，经常是负债累累、贫困交加。但就是这样的马克思创立了人类史上最伟大的学说，成为了人类的精神领袖。

我想，伟大的人物可能都是这样：富贵不能淫，贫贱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。

因为他们是立于天地之间的人，所以才会有我们无法企及的博大和宏伟。

（转自姜欣5月3日的朋友圈）

古人如何保护“黄毛丫头”不遭毒手

我们上期在专栏里说到一个与女性有关的颜色——“红颜”，今天来说说与黄色有关的词，最著名的当属“黄毛丫头”和“黄花闺女”。

在中国民间，“黄毛丫头”一般说的是年幼不懂事的女孩，含有戏谑之意和怜惜之感。

这个7月以来，三个“黄毛丫头”的遭遇让全国人民都在揪心——其中两个遭遇上市公司新城控股董事长王振华猥亵，她们一个9岁，一个12岁。如果按照上海的垃圾分类，王振华应该算是“有害垃圾”。

第三个“黄毛丫头”是9岁的章子欣。

7月4日，她被租客梁某华、谢某芳从家中带走。7月8日，梁、谢两人在宁波某地捆绑着衣服一起自杀。7月14日，警方通报死因：章子欣在象山县石浦海域溺水身亡。

这三个小女孩的遭遇让人痛心疾首。

即便是男尊女卑的封建时代，人们依然对幼女们百般呵护。

小姑娘额上的绒毛是黄色的，所以古人以“黄毛”指代幼女；在女孩十五岁及笄之前，头上梳着两个“髻”，左右分开，对称而立，像个“丫”字，所以称为“丫头”。

唐代刘禹锡《寄赠小樊》诗云：“花面丫头十三四，春来绰约向人时。”

当然，“黄毛丫头”不仅是一个人，还可能是一种特级的茶。听杭州人介绍：正宗西湖龙井又分为“黄毛丫头茶、宝贝女儿茶、女儿茶、姑娘茶、媳妇茶和婆婆茶”，以“黄毛丫头茶”最为上乘，由明前嫩芽制作，而最差的是“婆婆茶”，是老叶。

所以，在杭州一带，如果听到“一起去

泡黄毛丫头吧”，请你一定要先按住怒火，也许他说的是去“泡一壶黄毛丫头”呢！

我们必须鄙视的是，把茶比喻成女人，本身就是严重的性别歧视——在有些男人、特别是中老年男人看来，他们都热衷追捧女人和茶，觉得女人和茶都是用来“泡”的，而且都是越嫩越顶级。

就像王振华之流，不就是因为这种邪恶思想作祟么？

不过，茶可乱泡，女人不能乱碰！

早在宋宁宗时出台的《庆元条法事类》（宋朝律法《宋刑统》的司法解释），就首次对性侵未成年幼女的行为，作出了惩处规定：“诸强奸者，女十岁以下虽和也同，流三千里，配远恶州。未成，配五百里。折伤者，绞。”

可见，在南宋时性侵幼女，是要被流放3000里；未遂，也要发配500里；如果给幼女造成伤害，那更是必死无疑。

在后来的朝代里，都继承了这一律法。

到了元代，“幼女”的界限是10岁，这可能是因为那个年代的女人早婚得厉害。

不过，由于元代这个年龄规定与女性的生理成熟期不符，后来明清两代作了修正，将受害女童的年龄上限提高到12岁以下，如果强奸10岁以下的女童，罪行更重。

由此看来，如果按照古代律法，王振华会被处以极刑！

等“黄毛丫头”到及笄之年，家长会把女孩两鬓绒毛剃掉，于是就成了“黄花闺女”。

尽管都是涉“黄”，但并不一样：黄毛丫头是以生理特征代称的；黄花闺女是以“妆饰”来称呼的。早在南北朝，未婚女子梳妆时，

对镜贴黄花，就是用黄纸剪成星、月、花、鸟等图案贴在额、脸上，或用黄色颜料直接涂抹额头。

南朝陈后主《采莲曲》一诗中说：“随宜巧注口，薄落点花黄”；北朝民歌《木兰辞》中也有诗句曰：“当窗理云鬓，对镜贴花黄”。

“黄花”在古代又代指菊花。菊花傲霜耐寒，常被比喻人品性高洁。所以，“黄花”是说明这姑娘正待字闺中，而且品性贞洁。当然，菊花……是被现代人玩坏了的——一朵花，这是后话。

在宋朝以后，女子犯“淫罪”，要被强按在木驴上，把木棍插进下身，然后被抬着游街。而那些诱导女人出轨的人，也不会有好果子吃。比如，王婆诱导潘金莲出轨，尽管武松放了她。可衙门没饶过王婆，也让她骑木驴游街，最终活活而亡。

那时宋法有规定，像这种破坏他人幸福、诱导杀人的，也要被判以极刑。

数千年来，这种封建“贞节”观一直在荼毒中国女性，如今自然是销声匿迹了！所以，“黄花闺女”在今天只是形容未婚配的女子，并不是特指处女。

如今，很少有未婚女子偷尝禁果一说了，“黄花闺女”一词用得越来越少。况且，现在少女们都不贴黄花了，消费升级，改为隆鼻、丰胸、割双眼皮，打破尿酸了！

不过，再怎么讲，现代“黄花闺女”们也应该洁身自好！

值得一提的是，山东大学最近爆出一名男留学生对应三名女生学伴的事，如果此举让女生们“出了事”，作为山东大学的领导们，是不是也该被捆上木驴呢？

女人词典



邓魏

今日女报社助理总编辑。爱好广泛，但求“胸中有墨，脑中有水”，目前常用男人笔墨写女性文章。



扫一扫，看《女人词典》专栏